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14日以邮件和专人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3年4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秦宏武先生、孙中亮先生、孙进山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建伟先生主持，经与会人员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由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等待期内18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将上述相关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 67.55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由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对应的考核条件中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对本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未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合计注销 525.4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部分注销股票期权 433.6 万份，预留授予部分注销股票期权 91.8 万份。

《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